

关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附表	3

委托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5】第 0190 号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明珠”）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26 号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2022] 26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12 月修订）》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广东明珠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广东明珠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广东明珠 2024 年度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报告期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明珠集团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22			0.22	非表单位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	3,400.00	1,200.00	77.04	4,677.04	-	财务资助	借款
	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649.62	80.00	-	270.00	9,459.62	非表单位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13,049.62	1,280.22	77.04	4,947.04	9,459.84		
关联自然人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390.79	245.11	-	390.79	245.11	租金等	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预付账款	120.51	300.00	-	137.53	282.98	预付货款	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19.91	29.89	-	19.91	29.89	房屋租金	经营性往来
	广东大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5.54	16.00	-	21.54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省兴宁市明珠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0.97	0.97	-	1.94	-	房屋租金	经营性往来
	兴宁市明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0.80	0.80	-	1.60	-	房屋租金	经营性往来
小计				538.52	592.77	-	573.31	557.98		
总计				13,588.14	1,872.99	77.04	5,520.35	10,017.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出资额 246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07 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001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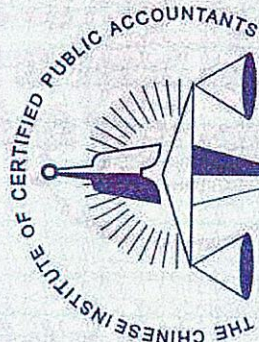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王亚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8-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亚大(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221979083110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



证书编号: 110001690124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2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年 2 月 14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环河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利安达 河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0015406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5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霍志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年11月4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041991110418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